|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常州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标准修改申请单** | | | | | 记录编号 | |  |
| 修改编号 | |  |
| 共 2 页 | | 第 1 页 |
| 标准名称：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双创商城商品准入管理办法 | | | | | | 标准号： Q/CZSC TG301-3-2020 | | | |
| 修改原因：依据苏市监规〔2019〕8 号《江苏省电子商务平台管理规范（试行）》规定修改更新本办法。 | | | | | | | | | |
| 修改前内容：(版号： 修改标记： )  名称修改前：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店铺管理规范  1 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对创新创业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双创平台”或“平台”）内入驻服务机构（单位）开设店铺的管理，结合实际，特制定本规范。  2 流程  平台入驻服务机构在平台内开设店铺以开展业务主要有以下三大步骤：  开店准备、发布产品、在线交易。  2.1 开店准备  2.1.1 完善企业注册信息（仅企业具备开店资格），提交工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2.1.2 申请成为服务商。  经双创平台审核通过后，具备开店资格。  2.3 在线交易  一般流程：由平台注册用户在双创平台上向已开设店铺的平台入驻服务机构（单位）提交购买申请——入驻服务机构（单位）后台接单（拒单）——入驻服务机构（单位）提供合同文本——平台注册用户确认合同——合同生效后，双方履行合同——支付——服务评价。  4 禁止性内容  4.1 严禁上传淫秽、低俗、反动等违法内容；  4.2 严禁上传与产品或公司无关的内容；  4.3 严禁上传涉嫌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内容；  4.4 严禁上传其它根据网站规则、法律法规规定不得上传的内容。  5 其他  本规范由创新创业服务平台负责解释。 | | | | | 修改后内容：(版号： 修改标记：红色 )  名称修改后：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双创商城商品准入管理办法  1 目的  1.1 为进一步规范对创新创业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双创平台”或“平台”）内入驻经营者（即平台内经营者，也称“商家”）商品准入的管理，结合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1.2 本办法中商品准入等关于商品的管理规定适用于服务。  2 流程  平台入驻经营者在平台内开设店铺以开展业务主要有以下三大步骤：  开店准备、发布产品、在线交易。  2.1 开店准备  2.1.1 平台入驻经营者（仅法人、非法人组织具备开店资格，法人、非法人组织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科技、人力、法律、财税、办公、金融等服务机构）注册成功后，完善相关信息，提交工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2.1.2 申请成为平台内服务商。  2.1.3 经双创平台对入驻经营者提交的开店资料审核通过后，具备开店资格。  2.3 在线交易  一般流程：由消费者在双创平台上向已开设店铺的平台入驻经营者提交购买申请——入驻经营者后台接单（或拒单）——入驻经营者提供合同文本——消费者确认合同——合同生效后，双方履行合同——支付——服务评价。  4 禁止性内容  4.1 不符合保障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商品；  4.2 不符合在商品或者其采用的产品标准的商品，不符合以商品说明等方式表明的质量状况的商品；  4.3 国家明令淘汰并禁止销售的商品；  4.4 失效的商品；  4.5 篡改服务内容的商品；  4.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其他不得销售的商品。  5 其他  本办法由创新创业服务平台负责解释。 | | | | |
| 拟制 | 缪香香 | | 审核 | 周丹烽 | | | | 批准 | 王昕 |
| 日期 | 2020/11/11 | | 日期 |  | | | | 日期 |  |

**Q/CZSC**

常州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CZSC TG301-3-2020

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双创商城商品准入

管理办法

2019-10-17发布 2019-10-17实施

常州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编写遵循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苏市监规〔2019〕8 号《江苏省电子商务平台管理规范（试行）》规定。

本标准起草单位：常州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磊、缪香香。

**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双创商城商品准入管理办法**

1 目的

1.1 为进一步规范对创新创业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双创平台”或“平台”）内入驻经营者（即平台内经营者，也称“商家”）商品准入的管理，结合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1.2 本办法中商品准入等关于商品的管理规定适用于服务。

2 流程

平台入驻经营者在平台内开设店铺以开展业务主要有以下三大步骤：

开店准备、发布产品、在线交易。

2.1 开店准备

2.1.1 平台入驻经营者（仅法人、非法人组织具备开店资格，法人、非法人组织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科技、人力、法律、财税、办公、金融等服务机构）注册成功后，完善相关信息，提交工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2.1.2 申请成为平台内服务商。

2.1.3 经双创平台对入驻经营者提交的开店资料审核通过后，具备开店资格。

2.2 发布产品

2.2.1 标题：简短并能概括服务的标题。

2.2.2 图片：与服务相关的图片。

2.2.3 描述：对服务进行描述，包括但不限于价格、服务资格等。

2.3 在线交易

一般流程：由消费者在双创平台上向已开设店铺的平台入驻经营者提交购买申请——入驻经营者后台接单（或拒单）——入驻经营者提供合同文本——消费者确认合同——合同生效后，双方履行合同——支付——服务评价。

3 发布要点

3.1 图片应清晰、美观，图片是最能让客户直观的了解你的服务的有效手段。

3.2 描述应专业、详细、完整。保证产品信息的完整性，让客户全面、全方位的了解细节。

3.3 突现服务的性价比。在产品描述中应重点强调服务的价值，如特性、售后服务等。

3.4 陈述客户关心的问题。

4 禁止性内容

4.1 不符合保障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商品；

4.2 不符合在商品或者其采用的产品标准的商品，不符合以商品说明等方式表明的质量状况的商品；

4.3 国家明令淘汰并禁止销售的商品；

4.4 失效的商品；

4.5 篡改服务内容的商品；

4.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其他不得销售的商品。

5 其他

本办法由创新创业服务平台负责解释。